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技士 陳腕玉

電話：05-3620600-205

傳真：05-3620610

電子信箱：hb0125@cyshb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疾管字第10901857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COVID-19(武漢肺炎)疫情，請貴局處惠予協助加強宣導日常防疫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8月17日肺中指字第10940000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守護全體國民健康與安全，請加強宣導民眾出入人潮擁擠或密閉場所，如醫療院所、人口密集機構、大眾運輸場站或車廂、市集(百貨公司、量販店、傳統市場、夜市等)、教育學習場所(補習班、K書中心等)、休閒娛樂場所(電影院、音樂廳、體育館、兒童遊樂場、酒店、舞廳、夜店、酒吧、KTV、遊藝場等)、宗教場所及活動(廟宇、教會、禮拜、遶境等)時，務必佩戴口罩，並養成勤洗手、咳嗽禮節等衛生習慣，以降低感染風險。
- 三、前揭宣導建請運用轄管單位之跑馬燈裝置等管道宣導播放，提供參考文字如：「出入人潮擁擠、密閉場所或參與大型活動，務必佩戴口罩」。

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收文:109/08/20



1090188518

無附件

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建設處、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、嘉義縣政府水利處、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、嘉義縣政府行政處、嘉義縣政府農業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綜合規劃處、嘉義縣政府政風處、嘉義縣政府地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主計處、嘉義縣政府人事處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嘉義縣人力發展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嘉義縣環境保護局、嘉義縣財政稅務局、嘉義縣消防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嘉義縣立慢性病防治所、嘉義縣公共汽車管理處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

副本：本縣衛生局疾管科



裝

訂

線

